关于对《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》的回复

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:

本公司已收到《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》,经认真自查核实,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:

- 1、作为公司控股股东,目前本公司未在筹划涉及贵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 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 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 - 2、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,本公司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 - 3、目前本公司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的回复》之盖章页)

新余旻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盖章)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

关于对《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》的回复

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:

本人已收到《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》,经认真自查核实,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:

- 1、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,目前本人未在筹划涉及贵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 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 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 - 2、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,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 - 3、目前本人不存在影响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上海广电电气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有关事项的征询函的回复》之签字页)

赵淑文(签字):

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